

# 北京市农业农村局

---

## 北京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授权签发省际间植物及其产品 (农作物)调运检疫证书的通告

为进一步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优化营商环境，经研究，本局决定自2022年5月1日起，授权朝阳区农业农村局等13个区农业农村局签发省际间植物及其产品(农作物)调运检疫证书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授权朝阳区、海淀区、丰台区、门头沟区、房山区、昌平区、顺义区、通州区、大兴区、平谷区、怀柔区、密云区、延庆区等13个区农业农村局签发本行政区域内的省际间植物及其产品(农作物)调运检疫证书。调运地为上述13区的，申请人向所在区农业农村局提交申请。

二、东城区、西城区、石景山区、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地省际间植物及其产品(农作物)调运检疫证书由北京市农业农村局签发。调运地为上述4区的，申请人向北京市农业农村局提交申请。

特此通告。

